家長同意切結書

本人 之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子女身體健康，確實符合賽事參加資格， 如參賽過程中或後，身體有任何不適等，願自行負責。

茲同意其參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賽會。

此 致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
立同意切結書人(家長/監護人)： (簽章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選手身分證 正面 | 選手身分證 反面 |
|  |  |
| 家長身分證 正面 | 家長身分證 反面 |
|  |  |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請寄至：ctpc1984@gmail.com 謝謝